

**嘉兴雅港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确认意见**

**嘉兴雅港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嘉兴雅港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港复材”、“股份公司”或“公司”）系由嘉兴雅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港有限”或“有限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说明签署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83,088,000 元。现将公司成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汇报如下，除标注的特殊含义外，其余释义与公开转让说明书保持一致。

一、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雅港有限设立（2013 年 3 月）

2012 年 12 月 14 日，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嘉工商）名称预核内[2012]第 132769 号），同意预先核准吴雪岑、雅港（嘉兴）出资 3,900 万元设立企业，企业名称为“嘉兴雅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15 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成立嘉兴雅港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制定并审议通过《公司章程》。

2013 年 3 月 4 日，浙江新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新验[2013]113 号）：截至 2013 年 3 月 1 日止，雅港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首次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800 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 46.16%，其中吴雪岑缴纳 900 万元，雅港（嘉兴）缴纳 900 万元。

2013 年 3 月 6 日，雅港有限取得了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秀洲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411000061306）。

雅港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1,989.0000	900.0000	51.0000
2	雅港（嘉兴）	1,911.0000	900.0000	49.0000
合计		3,900.0000	1,800.0000	100.0000

(二) 雅港有限增加实收资本 (2013 年 8 月)

2013 年 8 月 22 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雅港（嘉兴）于 2013 年 8 月 26 日前缴纳注册资本 360 万元，并通过相应章程修正案。

2013 年 8 月 27 日，浙江新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新验[2013]734 号)：截至 2013 年 8 月 26 日止，雅港有限收到股东雅港（嘉兴）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360 万元。

此次增加实收资本后，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1,989.0000	900.0000	51.0000
2	雅港（嘉兴）	1,911.0000	1,260.0000	49.0000
	合计	3,900.0000	2,160.0000	100.0000

(三) 雅港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增加实收资本 (2013 年 12 月)

2013 年 11 月 27 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雅港（嘉兴）将其持有的公司 49% 的股权计 1,911 万元出资额（其中实缴 1,260 万元）以 1,91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吉海华，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同日，雅港（嘉兴）与吉海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雅港（嘉兴）将其持有的公司 49% 的股权计 1,911 万元出资额以 1,91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吉海华。

2013 年 12 月 5 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各股东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前缴纳剩余注册资本。

2013 年 12 月 9 日，浙江新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新验[2013]1023 号)：截至 2013 年 12 月 9 日止，雅港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740 万元，其中吴雪岑缴纳 1,089 万元，吉海华缴纳 651 万元。

雅港有限为本次股权转让、增加实收资本修订了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加实收资本后，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1,989.0000	1,989.0000	51.0000
2	吉海华	1,911.0000	1,911.0000	49.0000
合计		3,900.0000	3,900.0000	100.0000

注：吉海华所持 49% 股权系代持吴雪岑实际持有的股权，双方于 2013 年 11 月 7 日签署《股份代持协议》。

经主办券商、申报律师访谈吴雪岑、吉海华，因雅港（嘉兴）转让股权退出如由吴雪岑受让股权，雅港有限的唯一股东将变更为吴雪岑，进而导致公司性质变化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吉海华同意接受吴雪岑的委托作为代持名义股东。双方对此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吉海华为吴雪岑代持股权于 2017 年 5 月变更为吴雪岑持有，该股权代持已于 2017 年 5 月还原。

（四）雅港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2017 年 4 月）

2017 年 4 月 27 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吉海华将其持有的公司 49% 的股权计 1,911 万元出资额以 1,91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雪岑。

2017 年 4 月 28 日，吉海华与吴雪岑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吉海华将其持有的公司 49% 的股权计 1,911 万元出资额以 1,91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雪岑。

本次股权转让后，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3,900.0000	3,900.0000	100.0000
合计		3,900.0000	3,900.0000	100.0000

根据吴雪岑及吉海华的说明，本次股权转让系吉海华将替吴雪岑代持 49% 公司股权进行代持还原的实名处理。同时，考虑到本次股权转让后，雅港有限由吴雪岑 100% 控股，企业性质将会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因此本次股权转让与后续增资合并进行了工商变更。

（五）雅港有限第一次增资（2017 年 5 月）

2017 年 4 月 10 日，雅港有限与吴雪岑、南江集团、沈荣签署《增资协议》，约定南江集团以 3,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沈荣以 540 万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360 万元。

2017年5月10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900万元增加至6,26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360万元，其中南江集团认缴2,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沈荣认缴36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雅港有限为本次增资修订了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3,900.0000	3,900.0000	62.3003
2	南江集团	2,000.0000	1,870.0000	31.9489
3	沈荣	360.0000	-	5.7508
合计		6,260.0000	5,770.0000	100.0000

（六）雅港有限第二次增资（2018年1月）

2018年1月3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6,260万元增加至6,594万元，由陕西沣鑫岳认缴全部新增注册资本334万元。

同日，雅港有限、全体股东与陕西沣鑫岳签署了《增资协议》，约定陕西沣鑫岳出资501万元认购雅港有限新增注册资本334万元。

雅港有限为本次增资修订了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3,900.0000	3,900.0000	59.1447
2	南江集团	2,000.0000	1,870.0000	30.3306
3	沈荣	360.0000	-	5.4595
4	陕西沣鑫岳	334.0000	334.0000	5.0652
合计		6,594.0000	6,104.0000	100.0000

2018年1月4日，吴雪岑与王朝签署了《股权赠与协议》/《股权赠予协议》，其中约定吴雪岑同意将其持有的雅港有限60万元股权通过第三方平台（拟设立）或直接无偿赠与王朝。

根据主办券商、申报律师对吴雪岑、陕西沣鑫岳、王朝的访谈，王朝系陕西沣鑫岳的实际控制人，《股权赠与协议》/《股权赠予协议》签署后，吴雪岑直接无偿赠与王朝 60 万元股权，并由吴雪岑代持此部分 60 万元股权。股权赠与的原因系吴雪岑与王朝互相认可，同意给予王朝相较于最近投资者南江集团更低的投资价格，但形式上为满足达到本次增资价格与 2017 年 5 月南江集团增资价格一致，由陕西沣鑫岳以 501 万元的对价增资获取 334 万元股权，而实际给予王朝及陕西沣鑫岳更低投资价格，约定其中 60 万元股权以吴雪岑赠与王朝并替王朝代持的形式进行，相当于王朝及王朝控制的陕西沣鑫岳合计以 501 万元的投资价格获取 334 万元股权（增资）及 60 万元股权（赠与股权并代持），合计 394 万元股权。

2020 年 9 月 15 日，陕西沣鑫岳、吴雪岑与王朝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陕西沣鑫岳同意将其持有的雅港有限 5.07% 股权（注册资本额 334 万元，已实缴出资），以人民币 66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雪岑（该价格中同时包含了吴雪岑受让其 2018 年赠与王朝并替王朝代持的雅港有限 60 万元股权）。在吴雪岑付清股权转让款 660 万元后，该等《股权赠与协议》终止不再实施。吴雪岑已于 2021 年 2 月 5 日支付了全部 660 万元股权转让款。同日，吴雪岑与王朝签署了《代持股终止协议》。至此，吴雪岑向王朝赠与并代持雅港有限 60 万元股权已终止，王朝已获得代持股的转让退出款，该 60 万元股权已由吴雪岑实际收回并持有。各方对此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

（七）雅港有限增加实收资本（2018 年 4 月）

2018 年 4 月 10 日，雅港有限收到股东南江集团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6.6667 万元。

此次增加实收资本后，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3,900.0000	3,900.0000	59.1447
2	南江集团	2,000.0000	1,886.6667	30.3306
3	沈荣	360.0000	-	5.4595
4	陕西沣鑫岳	334.0000	334.0000	5.0652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6,594.0000	6,120.6667	100.0000

（八）雅港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2018年12月）

2018年11月2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南江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30.33%的股权计2,000万元出资额以3,000万元价格转让给吴雪岑。

2018年11月5日，南江集团与吴雪岑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南江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30.33%的股权计2,000万元出资额以3,000万元价格转让给吴雪岑。

雅港有限为本次股权转让修订了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5,900.0000	5,786.6667	89.4753
2	沈荣	360.0000	-	5.4595
3	陕西沣鑫岳	334.0000	334.0000	5.0652
	合计	6,594.0000	6,120.6667	100.0000

（九）雅港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2020年12月）

2020年9月12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沈荣将其持有的公司5.46%的股权（出资额360万元，未实缴出资）转让给雅港合伙，转让价格为零元。

同日，沈荣与雅港合伙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雅港有限为本次股权转让修订了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5,900.0000	5,786.6667	89.4753
2	陕西沣鑫岳	334.0000	334.0000	5.0652
3	雅港合伙	360.0000	-	5.4595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6,594.0000	6,120.6667	100.00

（十）雅港有限增加实收资本（2021 年 1 月）

根据 2017 年 4 月 10 日雅港有限与吴雪岑、南江集团签署的《增资协议》以及 2017 年 5 月 10 日雅港有限的股东会决议，南江集团以 3,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000 万元。2018 年 11 月 5 日，南江集团与吴雪岑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南江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 30.33% 的股权计 2,000 万元出资额以 3,000 万元价格转让给吴雪岑。

2025 年 9 月 29 日，天健会计师出具《验资报告》(天健审[2025]297 号)：南江集团以 30,000,000.00 元认缴注册资本 20,000,000.00 元，南江集团已缴纳 28,300,000.00 元（其中缴纳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8,866,666.67 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9,433,333.33 元），尚有 1,700,000.00 元出资款未缴足，2018 年 11 月 5 日原股东南江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全部转让至吴雪岑，经股权转让原股东南江集团尚未缴足出资款由股东吴雪岑承继该出资义务。

根据《验资报告》(天健审[2025]297 号)，雅港有限于 2021 年 1 月收到股东吴雪岑以货币方式缴纳的出资额 30 万元，其中缴纳实收资本 2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10 万元。

此次增加实收资本后，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5,900.0000	5,806.6667	89.4753
2	陕西沣鑫岳	334.0000	334.0000	5.0652
3	雅港合伙	360.0000	-	5.4595
	合计	6,594.0000	6,140.6667	100.00

（十一）雅港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暨第三次增资（2021 年 3 月）

2020 年 9 月 21 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吴雪岑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530 万元出资额以 90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擎川创投，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845 万元出资额以 1,436.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淳耀创投，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90 万元

出资额以 15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徐科，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535 万元出资额以 909.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费禹铭；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6,594 万元增加到 7,558.71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964.71 万元，其中陆政以货币 640 万元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376.47 万元，空天投资以货币 1,000 万元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588.24 万元；溢价部分均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和优先增资权。

同日，全体新老股东就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签署了《投资协议》。

雅港有限为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修订了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3,900.0000	3,806.6667	51.5961
2	擎川创投	530.0000	530.0000	7.0118
3	淳耀创投	845.0000	845.0000	11.1792
4	徐科	90.0000	90.0000	1.1907
5	费禹铭	535.0000	535.0000	7.0779
6	陆政	376.4700	376.4700	4.9806
7	空天投资	588.2400	588.2400	7.7823
8	陕西沣鑫岳	334.0000	334.0000	4.4187
9	雅港合伙	360.0000	-	4.7627
合计		7,558.7100	7,105.3767	100.0000

本次股权转让中徐科持有的 90 万股股权中的 31.2 万股股权系其替兄弟徐竑代为持有。徐科为徐竑代持股的 31.2 万股股权于 2025 年 7 月变更为徐竑持有，该股权代持已于 2025 年 7 月还原，双方对此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

（十二）雅港有限第六次股权转让（2021 年 3 月）

2021 年 3 月 5 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陕西沣鑫岳将其持有的公司 334 万元出资额以 66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雪岑。

同日，陕西沣鑫岳与吴雪岑就上述股权转让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雅港有限为本次股权转让修订了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4,234.0000	4,140.6667	56.0148
2	擎川创投	530.0000	530.0000	7.0118
3	淳耀创投	845.0000	845.0000	11.1792
4	徐科	90.0000	90.0000	1.1907
5	费禹铭	535.0000	535.0000	7.0779
6	陆政	376.4700	376.4700	4.9806
7	空天投资	588.2400	588.2400	7.7823
8	雅港合伙	360.0000	-	4.7627
合计		7,558.7100	7,105.3767	100.0000

2020 年 9 月 15 日，陕西沣鑫岳、吴雪岑与王朝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陕西沣鑫岳同意将其持有的公司 5.07% 股权（出资额 334 万元，已实缴出资），以 66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雪岑（该价格中同时包含了吴雪岑于 2018 年赠与王朝的公司 60 万元股权）。在吴雪岑付清 660 万元股权转让款后，该等《股权赠与协议》终止不再实施。吴雪岑已于 2021 年 2 月 5 日支付了全部 660 万元股权转让款。

2021 年 2 月 5 日，吴雪岑与王朝签署了《代持股终止协议》，双方约定吴雪岑支付了全部 660 万元股权转让款至陕西沣鑫岳，吴雪岑已经完成全部付款义务。双方确认，自 2021 年 2 月 5 日起，双方之间基于《股权赠与协议》和《股权赠予协议》形成的吴雪岑替王朝代持雅港有限 60 万元股权已经实际终止，王朝已经获得代持股的股权转让款。该款项王朝自行与陕西沣鑫岳安排结算，与吴雪岑无关。吴雪岑与王朝之间再无其他任何代持股或债权债务关系。

根据主办券商、申报律师对陕西沣鑫岳及王朝的访谈，陕西沣鑫岳及王朝确认上述吴雪岑赠与王朝 60 万元公司股权并由吴雪岑代持的事项已终止，各方对此并无争议或纠纷。

（十三）雅港有限第四次增资（2021 年 3 月）

2021 年 2 月 9 日，高伟与吴雪岑、雅港有限签署了《增资协议》，约定公司注册资本由 7,558.71 万元增加到 8,101.08 万元，高伟以货币 1,000 万元认缴新增

注册资本 542.37 万元，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21 年 3 月 9 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7,558.71 万元增加到 8,101.08 万元，高伟以货币 1,000 万元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542.37 万元，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雅港有限为本次增资修订了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4,234.0000	4,140.6667	52.2646
2	擎川创投	530.0000	530.0000	6.5423
3	淳耀创投	845.0000	845.0000	10.4307
4	徐科	90.0000	90.0000	1.1110
5	费禹铭	535.0000	535.0000	6.6041
6	陆政	376.4700	376.4700	4.6472
7	空天投资	588.2400	588.2400	7.2613
8	雅港合伙	360.0000	-	4.4439
9	高伟	542.3700	542.3700	6.6950
合计		8,101.0800	7,647.7467	100.0000

（十四）雅港有限第七次股权转让（2021 年 5 月）

2021 年 4 月 7 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吴雪岑将其持有的公司 200 万元出资额以 4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邱季平。

同日，吴雪岑与邱季平就上述股权转让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雅港有限为本次股权转让修订了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4,034.0000	3,940.6667	49.7958
2	擎川创投	530.0000	530.0000	6.5423
3	淳耀创投	845.0000	845.0000	10.4307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4	徐科	90.0000	90.0000	1.1110
5	费禹铭	535.0000	535.0000	6.6041
6	陆政	376.4700	376.4700	4.6472
7	空天投资	588.2400	588.2400	7.2613
8	雅港合伙	360.0000	-	4.4439
9	高伟	542.3700	542.3700	6.6950
10	邱季平	200.0000	200.0000	2.4688
合计		8,101.0800	7,647.7467	100.0000

(十五) 雅港有限增加实收资本 (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2 月)

根据《验资报告》(天健审[2025]297 号), 雅港有限于 2021 年 12 月收到股东吴雪岑以货币方式缴纳的出资额 20 万元, 其中缴纳实收资本 13.3333 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 6.6667 万元; 雅港有限于 2022 年 1 月收到股东吴雪岑以货币方式缴纳的出资额 20 万元, 其中缴纳实收资本 13.3333 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 6.6667 万元; 雅港有限于 2022 年 2 月收到股东吴雪岑以货币方式缴纳的出资额 100 万元, 其中缴纳实收资本 66.6667 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 33.3333 万元。

此次增加实收资本后, 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4,034.0000	4,034.0000	49.7958
2	擎川创投	530.0000	530.0000	6.5423
3	淳耀创投	845.0000	845.0000	10.4307
4	徐科	90.0000	90.0000	1.1110
5	费禹铭	535.0000	535.0000	6.6041
6	陆政	376.4700	376.4700	4.6472
7	空天投资	588.2400	588.2400	7.2613
8	雅港合伙	360.0000	-	4.4439
9	高伟	542.3700	542.3700	6.6950
10	邱季平	200.0000	200.0000	2.4688
合计		8,101.0800	7,741.0800	100.0000

(十六) 雅港有限增加实收资本（2022年5月）

2022年5月5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由雅港合伙作为员工股权激励的持股平台。根据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同意雅港合伙以360万元的价格对360万股股权（未出资）进行实缴出资，每1元注册资本对应价格为1元。

2022年5月20日，雅港合伙向公司缴纳货币出资360万元。

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后，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4,034.0000	4,034.0000	49.7958
2	擎川创投	530.0000	530.0000	6.5423
3	淳耀创投	845.0000	845.0000	10.4307
4	徐科	90.0000	90.0000	1.1110
5	费禹铭	535.0000	535.0000	6.6041
6	陆政	376.4700	376.4700	4.6472
7	空天投资	588.2400	588.2400	7.2613
8	雅港合伙	360.0000	360.0000	4.4439
9	高伟	542.3700	542.3700	6.6950
10	邱季平	200.0000	200.0000	2.4688
合计		8,101.0800	8,101.0800	100.0000

(十七) 雅港有限第五次增资（2022年6月）

2022年5月20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8,101.08万元增加至8,308.8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207.72万元，由智谷壹号以货币方式出资。

2022年5月20日，智谷壹号与吴雪岑、雅港有限签署《增资协议书》，智谷壹号以货币出资500万元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07.72万元，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雅港有限为本次增资修订了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4,034.0000	4,034.0000	48.5509
2	擎川创投	530.0000	530.0000	6.3788
3	淳耀创投	845.0000	845.0000	10.1699
4	徐科	90.0000	90.0000	1.0832
5	费禹铭	535.0000	535.0000	6.4390
6	陆政	376.4700	376.4700	4.5310
7	空天投资	588.2400	588.2400	7.0797
8	雅港合伙	360.0000	360.0000	4.3328
9	高伟	542.3700	542.3700	6.5277
10	邱季平	200.0000	200.0000	2.4071
11	智谷壹号	207.7200	207.7200	2.5000
合计		8,308.8000	8,308.8000	100.0000

（十八）雅港有限第八次股权转让（2023年6月）

2023年5月11日，空天投资与奥赢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空天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41.544万元出资额以3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奥赢投资。

2023年5月11日，空天投资与应瑞芳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空天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48.4680万元出资额以3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应瑞芳。

2023年5月11日，空天投资与唐智君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空天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117.7080万元出资额以8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唐智君。

2023年5月11日，空天投资与南卫兵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空天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69.24万元出资额以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卫兵。

2023年5月23日，融发基金与吴雪岑、雅港有限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吴雪岑将其持有的公司692.40万元出资额以5,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融发基金。

2023年5月23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吴雪岑将其持有的公司692.40万元出资额以5,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融发基金；同意空天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41.544万元出资额以3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奥赢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48.4680万元出资额以3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应瑞芳，将其持有的公司117.7080

万元出资额以 8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唐智君，将其持有的公司 69.24 万元出资额以 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卫兵。

雅港有限为本次股权转让修订了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雅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雪岑	3,341.6000	3,341.6000	40.2176
2	擎川创投	530.0000	530.0000	6.3788
3	淳耀创投	845.0000	845.0000	10.1699
4	徐科	90.0000	90.0000	1.0832
5	费禹铭	535.0000	535.0000	6.4390
6	陆政	376.4700	376.4700	4.5310
7	空天投资	311.2800	311.2800	3.7464
8	雅港合伙	360.0000	360.0000	4.3328
9	高伟	542.3700	542.3700	6.5277
10	邱季平	200.0000	200.0000	2.4071
11	智谷壹号	207.7200	207.7200	2.5000
12	融发基金	692.4000	692.4000	8.3333
13	奥赢投资	41.5440	41.5440	0.5000
14	应瑞芳	48.4680	48.4680	0.5833
15	唐智君	117.7080	117.7080	1.4167
16	南卫兵	69.2400	69.2400	0.8333
合计		8,308.8000	8,308.8000	100.0000

（十九）雅港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 8 月）

雅港复材由雅港有限按照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2023 年 12 月 1 日，天健会计师出具《审计报告》(天健审[2023]9878 号)，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雅港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33,315,474 元。

2023 年 12 月 5 日，坤元评估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3]918 号)，以 2023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雅港有限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72,795,584.15 元，与资产净额账面价值 133,315,474.00 元相比，评估增值 39,480,110.15 元。

2024 年 7 月 2 日，雅港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以 2023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经审验的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雅港有限的净资产折为股份 8,308.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总股本 8,308.8 万元），雅港有限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按各自在雅港有限的出资额相应地折为股份公司股份。

2024 年 7 月 2 日，吴雪岑、高伟、费禹铭、陆政、邱季平、唐智君、徐科、南卫兵、应瑞芳、淳耀创投、融发基金、擎川创投、雅港合伙、空天投资、智谷壹号、奥赢投资共同签署《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以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嘉兴雅港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并确定了各发起人持有股份数、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重大事项。

2024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24 年第一次股东会，同意发起设立嘉兴雅港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确定公司总股本为 8,308.8 万元，并审议通过了设立股份公司的相关议案。

2024 年 12 月 12 日，天健会计师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514 号），经审验，截至 2024 年 7 月 17 日，股份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所拥有的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止雅港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 133,315,474 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实收股本 83,088,000 元，资本公积 50,227,474.00 元。

2024 年 8 月 16 日，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雅港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向公司核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11063172096Q）。

2025 年 9 月 21 日，天健会计师出具《关于嘉兴雅港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期更正对股改基准日净资产影响的说明》（天健审[2025]16399 号），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雅港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23,181,850.95 元，净资产折合的股份 83,088,000 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40,093,850.95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5 年 10 月 23 日，坤元评估出具经修订备案后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3]918 号），以 2023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雅港有限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55,796,438.88 元，与资产净额账面价值 123,181,850.95 元相比评估增值

32,614,587.93 元。

根据上述更正，雅港有限以 2023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经审验的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雅港有限的净资产 123,181,850.95 元折为股份 83,088,000 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40,093,850.95 元计入资本公积。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	认购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吴雪岑	3,341.6000	40.2176
2	淳耀创投	845.0000	10.1699
3	融发基金	692.4000	8.3333
4	高伟	542.3700	6.5277
5	费禹铭	535.0000	6.4390
6	擎川创投	530.0000	6.3788
7	陆政	376.4700	4.5310
8	雅港合伙	360.0000	4.3328
9	空天投资	311.2800	3.7464
10	智谷壹号	207.7200	2.5000
11	邱季平	200.0000	2.4071
12	唐智君	117.7080	1.4167
13	徐科	90.0000	1.0832
14	南卫兵	69.2400	0.8333
15	应瑞芳	48.4680	0.5833
16	奥赢投资	41.5440	0.5000
合计		8,308.8000	100.0000

（二十）雅港复材第一次股份转让（2025 年 2 月）

2025 年 1 月 20 日，高伟、王森与雅港复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高伟将其持有的公司 14.1557 万股以 11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森。

2025 年 1 月 21 日，应瑞芳、奥赢投资与雅港复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应瑞芳将其持有的公司 36.9280 万股以 3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奥赢投资。

2025 年 1 月 21 日，应瑞芳、王培新与雅港复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应瑞芳将其持有的公司 11.54 万股以 93.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培新。

2025 年 1 月 21 日，唐智君、王培新与雅港复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唐智君将其持有的公司 52.4685 万股以 426.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培新。

2025 年 1 月 23 日，高伟、林岚与雅港复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高伟将其持有的公司 38.9183 万股以 316.1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林岚。

2025 年 1 月 23 日，唐智君、林岚与雅港复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唐智君将其持有的公司 10.4630 万股以 8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林岚。

2025 年 1 月 25 日，唐智君、王森与雅港复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唐智君将其持有的公司 54.7765 万股以 44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森。

2025 年 2 月 13 日，公司就上述股东的股份转让登记出具了新的《股东名册》。

本次股份转让后，雅港复材的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吴雪岑	3,341.6000	40.2176
2	淳耀创投	845.0000	10.1699
3	融发基金	692.4000	8.3333
4	费禹铭	535.0000	6.4390
5	擎川创投	530.0000	6.3788
6	高伟	489.2960	5.8889
7	陆政	376.4700	4.5310
8	雅港合伙	360.0000	4.3328
9	空天投资	311.2800	3.7464
10	智谷壹号	207.7200	2.5000
11	邱季平	200.0000	2.4071
12	徐科	90.0000	1.0832
13	奥赢投资	78.4720	0.9444
14	南卫兵	69.2400	0.8333
15	王森	68.9322	0.8296
16	王培新	64.0085	0.7704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7	林嵒	49.3813	0.5943
	合计	8,308.8000	100.0000

（二十一）雅港复材第二次股份转让（2025年2月）

2025年2月5日，高伟、厦门钧石战新与雅港复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高伟将其持有的公司46.16万股以37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厦门钧石战新。

2025年2月5日，高伟、厦门盈炬峰拓与雅港复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高伟将其持有的公司36.9280万股以3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厦门盈炬峰拓。

2025年2月20日，高伟、福创投与雅港复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高伟将其持有的公司160.0213万股以1,3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福创投。

2025年2月26日，公司就上述股东的股份转让登记出具了新的《股东名册》。

本次股份转让后，雅港复材的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吴雪岑	3,341.6000	40.2176
2	淳耀创投	845.0000	10.1699
3	融发基金	692.4000	8.3333
4	费禹铭	535.0000	6.4390
5	擎川创投	530.0000	6.3788
6	陆政	376.4700	4.5310
7	雅港合伙	360.0000	4.3328
8	空天投资	311.2800	3.7464
9	高伟	246.1867	2.9630
10	智谷壹号	207.7200	2.5000
11	邱季平	200.0000	2.4071
12	福创投	160.0213	1.9259
13	徐科	90.0000	1.0832
14	奥赢投资	78.4720	0.9444
15	南卫兵	69.2400	0.8333
16	王森	68.9322	0.8296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7	王培新	64.0085	0.7704
18	林嵒	49.3813	0.5943
19	厦门钧石战新	46.1600	0.5556
20	厦门盈炬峰拓	36.9280	0.4444
	合计	8,308.8000	100.0000

（二十二）雅港复材第三次股份转让（2025 年 4 月）

2025 年 4 月 15 日，高伟、王森与雅港复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高伟将其持有的公司 36.928 万股以 3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森。

2025 年 4 月 17 日，高伟、空港瑞鹏象屿与雅港复材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高伟将其持有的公司 209.2587 万股以 1,7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空港瑞鹏象屿。

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就上述股东的股份转让登记出具了新的《股东名册》。

本次股份转让后，雅港复材的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吴雪岑	3,341.6000	40.2176
2	淳耀创投	845.0000	10.1699
3	融发基金	692.4000	8.3333
4	费禹铭	535.0000	6.4390
5	擎川创投	530.0000	6.3788
6	陆政	376.4700	4.5310
7	雅港合伙	360.0000	4.3328
8	空天投资	311.2800	3.7464
9	空港瑞鹏象屿	209.2587	2.5185
10	智谷壹号	207.7200	2.5000
11	邱季平	200.0000	2.4071
12	福创投	160.0213	1.9259
13	王森	105.8602	1.2741
14	徐科	90.0000	1.0832
15	奥赢投资	78.4720	0.9444
16	南卫兵	69.2400	0.8333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7	王培新	64.0085	0.7704
18	林嵒	49.3813	0.5943
19	厦门钧石战新	46.1600	0.5556
20	厦门盈炬峰拓	36.9280	0.4444
合计		8,308.8000	100.0000

（二十三）雅港复材第四次股份转让（2025年7月）

2025年6月30日，空天投资与金浦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空天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311.28万股以2,275.93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浦投资。

2025年7月2日，公司就上述股东的股份转让登记出具了新的《股东名册》。

本次股份转让后，雅港复材的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吴雪岑	3,341.6000	40.2176
2	淳耀创投	845.0000	10.1699
3	融发基金	692.4000	8.3333
4	费禹铭	535.0000	6.4390
5	擎川创投	530.0000	6.3788
6	陆政	376.4700	4.5310
7	雅港合伙	360.0000	4.3328
8	金浦投资	311.2800	3.7464
9	空港瑞鹏象屿	209.2587	2.5185
10	智谷壹号	207.7200	2.5000
11	邱季平	200.0000	2.4071
12	福创投	160.0213	1.9259
13	王森	105.8602	1.2741
14	徐科	90.0000	1.0832
15	奥羸投资	78.4720	0.9444
16	南卫兵	69.2400	0.8333
17	王培新	64.0085	0.7704
18	林嵒	49.3813	0.5943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9	厦门钧石战新	46.1600	0.5556
20	厦门盈炬峰拓	36.9280	0.4444
	合计	8,308.8000	100.0000

（二十四）雅港复材第五次股份转让（2025 年 7 月）

2025 年 7 月 15 日，徐科与徐竑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徐科将其持有的公司 31.20 万股以 53.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徐竑。

同日，徐科与徐竑签署了《代持股解除协议》，确认徐科在 2020 年 12 月 25 日出具代持股收据，表明徐科持有雅港有限 90 万元出资额，其中 31.2 万元系为徐竑代持的出资额，现双方同意不再由徐科进行代持股，双方进行代持股还原，解除代持股关系，由徐竑自己作为股东直接持股。双方签署《代持股解除协议》之日，解除代持股关系。同时，双方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并据此要求公司办理股东变更手续。徐科在投资雅港有限时，徐竑投资的代持股股权的股款已经通过徐竑配偶转账给徐科，因此双方本次签署和办理股权转让是为了办理代持关系的解除，双方同意《股份转让协议》里的股款无需进行支付，不存在任何争议。

2025 年 7 月 15 日，公司就上述股东的股份转让登记出具了新的《股东名册》。

本次股份转让后，雅港复材的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吴雪岑	3,341.6000	40.2176
2	淳耀创投	845.0000	10.1699
3	融发基金	692.4000	8.3333
4	费禹铭	535.0000	6.4390
5	擎川创投	530.0000	6.3788
6	陆政	376.4700	4.5310
7	雅港合伙	360.0000	4.3328
8	金浦投资	311.2800	3.7464
9	空港瑞鹏象屿	209.2587	2.5185
10	智谷壹号	207.7200	2.5000
11	邱季平	200.0000	2.4071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2	福创投	160.0213	1.9259
13	王森	105.8602	1.2741
14	奥赢投资	78.4720	0.9444
15	南卫兵	69.2400	0.8333
16	王培新	64.0085	0.7704
17	徐科	58.8000	0.7077
18	林岚	49.3813	0.5943
19	厦门钧石战新	46.1600	0.5556
20	厦门盈炬峰拓	36.9280	0.4444
21	徐竑	31.2000	0.3755
合计		8,308.8000	100.0000

（二十五）雅港复材第六次股份转让（2025 年 9 月）

2025 年 9 月 1 日，陆政与乐达创投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陆政将其持有的公司 376.47 万股以 2,75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乐达创投。

同日，公司就上述股东的股份转让登记出具了新的《股东名册》。

本次股份转让后，雅港复材的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吴雪岑	3,341.6000	40.2176
2	淳耀创投	845.0000	10.1699
3	融发基金	692.4000	8.3333
4	费禹铭	535.0000	6.4390
5	擎川创投	530.0000	6.3788
6	乐达创投	376.4700	4.5310
7	雅港合伙	360.0000	4.3328
8	金浦投资	311.2800	3.7464
9	空港瑞鹏象屿	209.2587	2.5185
10	智谷壹号	207.7200	2.5000
11	邱季平	200.0000	2.4071
12	福创投	160.0213	1.9259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3	王森	105.8602	1.2741
14	奥赢投资	78.4720	0.9444
15	南卫兵	69.2400	0.8333
16	王培新	64.0085	0.7704
17	徐科	58.8000	0.7077
18	林岚	49.3813	0.5943
19	厦门钧石战新	46.1600	0.5556
20	厦门盈炬峰拓	36.9280	0.4444
21	徐竑	31.2000	0.3755
合计		8,308.8000	1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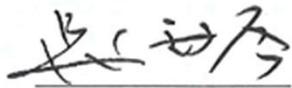
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嘉兴雅港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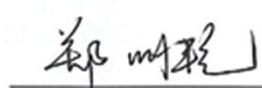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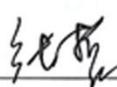
吴雪岑



陆建祥



郑明艳



张哲



李键

全体监事(签字):



钱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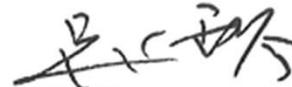


徐卫钢



殷莺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吴雪岑



陆建祥



吉海华



崔阳

嘉兴雅港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